

博湖县财政局

文件

博财农〔2025〕5号

关于下达2025年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预算的通知

博湖县农业农村局、博湖县教育和科学技术局、博湖县本布图镇人民政府、博湖县查干诺尔乡人民政府、博湖县塔温觉肯乡人民政府、博湖县才坎诺尔乡人民政府：

根据自治区关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决策部署，为推进我区巩固衔接工作稳步开展，依据自治区财政厅《关于下达2025年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预算的通知》（新财振〔2025〕11号），自治州财政局《关于下达2025年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预算的通知》（巴财农〔2025〕11号），现下达你单位2025年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资金规模详见附件）。

支出列“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并根据实际支出方向明确至相应项级。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加强资金使用管理。严格按照资金管理办法和使用管理指导意见规定的用途使用资金，规范资金支出方向，不得随意扩大使用范围，严禁资金用于负面清单及与巩固衔接工作无关的事项，严禁挤占挪用、贪污侵占、虚报冒领、滞留闲置资金。

二、突出资金支持重点。加强项目谋划等前期工作，强化项目审核论证，突出资金支持重点，优先支持联农带农富农产业发展，进一步健全利益联结机制，带动农民群众稳定就业、持续增收，使其更多分享产业增值收益，增强自我发展能力，更好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衔接推进乡村全面振兴。

三、强化资金绩效管理。落实全面实施绩效管理要求，压实资金绩效主体责任，建立全过程绩效管理链条，强化绩效目标审核，做好绩效运行监控，扎实开展绩效评价，加强评价结果运用，突出资金使用成效，确保项目资产权属清晰、运营高效、管护到位、发挥效益。

四、做好公告公示工作。严格落实资金项目信息公告公示制度要求，对资金分配结果、年度使用计划、支持项目、建设内容、补助标准、资金来源及额度等信息按规定程序进行公告公示，主动接受群众和社会监督，提高资金使用和项目实施的透明度，促进资金项目规范管理。

附件：1. 2025 年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巩

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 分配表

2.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监督电话:

博湖县农业农村局监督举报电话: 0996-6627737

博湖县财政局监督举报电话: 0996-6622600



抄送: 审计局

本局预算股 国库股

博湖县财政局

2025年5月9日印发

附件1

2025年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和乡村振兴任务）分配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县市	合计	提前下 达	此次下达	其中：调整原深 度贫困县农村道 路管护人员补助	备注
合计		5889	4254	1635		
1	博湖县本布图镇人民政府			653.51		
2	博湖县查干诺尔乡人民政府			120		
3	博湖县塔温觉肯乡人民政府			431.06		
4	博湖县才坎诺尔乡人民政府			144		
5	博湖县农业农村局			237.68		
6	博湖县教育和科学技术局			48.75		

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塔温觉肯乡2025年庭院经济到户补助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木拉提·库尔班 (18699661199)	
主管部门	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塔温觉肯乡人民政府	
资金情况（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53		
	其中：财政拨款	3.53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p>根据《关于下达2025年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预算的通知》巴财农[2025]12号文件要求，我乡鼓励辖区利用自家房前屋后、前庭后院、盘活土地等发展家庭种植果蔬，且种植面积在0.2亩以上的，按照每亩500元标准给予一次性补贴，每户最高补助1000元，经初步统计，预计发展庭院经济种植补贴总面积109亩。通过落实以奖代补政策，激励群众发展生产内生动力。</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庭院经济种植补贴面积	≥70.6亩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资金到位率	=100%
		时效指标	兑现补贴完成时限	2025年11月前
		成本指标	庭院经济种植补贴标准	≤500元/亩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脱贫户数	≥225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8.0%

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博湖县2025年“雨露计划”职业教育补助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张馨文(18299798967)	
主管部门	博湖县教育和科学技术局	实施单位	博湖县教育和科学技术局教育保障中心	
资金情况（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8.75		
	其中：财政拨款	48.75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p>根据《关于下达2025年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预算的通知》巴财农[2025]12号文件要求，政策支持实现166名农村脱贫户（含监测帮扶对象家庭）子女，其中：159名每人补助3000元，7名每人补助1500元职业教育补助全覆盖。通过政策来引导和鼓励农村脱贫户（含监测帮扶对象）家庭子女接受中、高等职业教育，提高农村脱贫（含监测帮扶对象）家庭人口的就业创业竞争力和持续发展能力，阻断贫困代际传递。</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职业教育补助一学年（两学期）人数	≥159人
			享受职业教育补助一学期人数	≥7人
		质量指标	职业教育补助发放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职业教育补助发放完成时间	2025年12月20日前
		成本指标	职业教育补助一学年（两学期）标准	≤3000元/人
			职业教育补助一学期标准	≤1500元/人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脱贫（含监测帮扶对象）家庭子女接受资助比例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助脱贫户（含监测帮扶对象）学生家长满意度	≥98.0%	
		受助脱贫户（含监测帮扶对象）学生满意度	≥98.0%	

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博湖县查干诺尔乡2025年产业帮扶到户项目（食用菌棒）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巴都木才仁 (15099234991)	
主管部门	博湖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博湖县查干诺尔乡人民政府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92		
	其中: 财政拨款	1.92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p>根据《关于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巴财农[2025]11号,《关于下达2025年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预算的通知》巴财农[2025]12号文件要求,我乡对脱贫户及监测对象发展食用菌特色种植生产进行奖补,对种植面积达到1亩以上的种植户,每棒给予奖补0.6元,计划补贴食用菌棒32000个。通过项目实施提高脱贫户及监测对象生产积极性,通过补助激发脱贫户及监测对象参与食用菌产业的意愿,推动脱贫户及监测对象与现代产业链衔接,形成稳定收入来源。</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食用菌种植补助户数	≥2户
		数量指标	补助食用菌棒种植数量	≥32000个
		质量指标	补助发放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兑现补助完成时限	2025年11月底前
		成本指标	享受食用菌种植补助标准	≤0.6元/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脱贫户数	≥2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村民满意度	≥98.0%	

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博湖县查干诺尔乡 2025年产业帮扶精准 到户项目（种植业）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巴都木才仁 (15099234991)	
主管部门	博湖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博湖县查干诺尔乡人民 政府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1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 目标	年度目标			
	根据《关于下达2025年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预算的通知》巴财农[2025]12号文件要求，我乡对辖区内依法依规明确享有耕地承包权，耕地实际用于种植玉米作物的帮扶对象种植面积亩的玉米帮扶对象，给予每亩100元一次性补助，每户最高补助1000元，共补助面积1000亩，共计补贴10万元。通过项目实施进一步推动博湖县到户产业发展，带动脱贫户和监测户增收致富，进一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玉米增产补助面积	≥1000亩
		质量指标	补助发放准确率	=100%
		质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100%
		时效指标	兑现补助完成时限	2025年11月底前
		成本指标	享受玉米增产补助标准	≤100元/亩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脱贫户数	≥100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村民满意度	≥98.0%	

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博湖县查干诺尔乡2025年产业帮扶精准到户项目（庭院经济）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巴都木才仁 (15099234991)	
主管部门	博湖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博湖县查干诺尔乡人民政府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50		
	其中:财政拨款	1.5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根据《关于下达2025年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预算的通知》巴财农[2025]12号文件要求，我乡对脱贫户及监测对象发展庭院经济生产进行奖补。对利用自家房前屋后、前庭后院、盘活土地等发展家庭种植果蔬（不含庭院设施种植），且种植面积在0.2亩以上的，按照每亩500元标准给予一次性补助，每户最高1000元。预计庭院经济种植30亩，小计1.5万元。通过项目实施进一步推动博湖县到户产业发展，带动脱贫户和监测户增收致富，进一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庭院经济种植补助面积	≥30亩
		质量指标	补助发放准确率	=100%
		质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100%
		时效指标	兑现补助完成时限	2025年11月底前
		成本指标	庭院经济种植补助标准	≤500元/亩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脱贫户数	≥50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村民满意度	≥98.0%	

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博湖县才坎诺尔乡种植业到户补助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孟和才次克(186996998918)	
主管部门	博湖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博湖县才坎诺尔乡人民政府	
资金情况(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8.00		
	其中:财政拨款	8.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根据《关于下达2025年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预算的通知》巴财农[2025]12号文件要求,我乡针对辖区内依法依规明确享有耕地承包权,耕地实际用于种植玉米作物的帮扶对象种植面积1亩的玉米种植户给予每亩100元一次性补助,预计种植800亩。通过落实以奖代补政策,激励群众发展生产内生动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玉米增产补贴面积	≥800亩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资金到位率	=100%
			时效指标	兑现补助完成时限
		成本指标	享受玉米增产补贴标准	≤100元/亩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脱贫人数	≥150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口满意度	≥98%

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博湖县才坎诺尔乡种植业到户补助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孟和才次克(186996998918)	
主管部门	博湖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博湖县才坎诺尔乡人民政府	
资金情况(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00		
	其中:财政拨款	4.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根据《关于下达2025年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预算的通知》巴财农[2025]12号文件要求,我乡针对辖区利用自家房前屋后、前庭后院、盘活土地等发展家庭种植果蔬(不含庭院设施种植),且种植面积在0.2亩以上的,每户给予一次性补助。预计庭院经济种植80亩。通过落实以奖代补政策,激励群众发展生产内生动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庭院经济种植补贴面积	≥80亩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资金到位率	=100%
			时效指标	兑现补贴完成时限
		成本指标	庭院经济种植补贴标准	≤500元/亩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脱贫人数	≥400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口满意度	≥98%

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博湖县乌兰再格森镇2025年产业帮扶精准到户项目(种植业)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道尔加拉(13999006543)	
主管部门	博湖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博湖县乌兰再格森镇人民政府	
资金情况(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975		
	其中:财政拨款	4.975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根据《关于下达2025年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预算的通知》巴财农[2025]12号文件要求,我乡针对辖区内依法依规明确享有耕地承包权,耕地实际用于种植玉米作物的帮扶对象种植面积1亩的玉米种植户给予每亩100元一次性补助,预计种植400亩;耕地深松户给予每亩15元一次性补助,预计耕地深松亩50亩;节水灌溉户给予每亩30元一次性补助,预计耕地深松亩300亩。通过落实以奖代补政策,激励群众发展生产内生动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玉米增产补贴面积	≥400亩
			享受耕地深松补贴面积	≥50亩
			享受节水灌溉补贴面积	≥300亩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兑现补贴完成时限	2025年11月前
		成本指标	享受玉米增产补贴标准	≤100元/亩
	享受土地深松补贴标准		≤15元/亩	
	享受节水灌溉补贴标准		≤30元/亩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脱贫人数	≥48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口满意度	≥98%	

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博湖县乌兰再格森镇2025年产业帮扶精准到户项目(庭院经济)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道尔加拉(13999006543)	
主管部门	博湖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博湖县乌兰再格森镇人民政府	
资金情况(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		
	其中:财政拨款	2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根据《关于下达2025年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预算的通知》巴财农[2025]12号文件要求,我乡针对辖区利用自家房前屋后、前庭后院、盘活土地等发展家庭种植果蔬(不含庭院设施种植),且种植面积在0.2亩以上的,每户给予一次性补助。预计庭院经济种植40亩。通过落实以奖代补政策,激励群众发展生产内生动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庭院经济种植补贴面积	≥40亩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资金到位率	=100%
			时效指标	兑现补贴完成时限
		成本指标	庭院经济种植补贴标准	≤500元/亩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脱贫人数	≥92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口满意度	≥98%

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博斯腾湖乡库代力克村种植类到户产业补助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江剑君 (18599262701)	
主管部门	博湖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博湖县博斯腾湖乡人民政府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0.55		
	其中: 财政拨款	0.55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p>根据《关于下达2025年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预算的通知》巴财农[2025]12号文件要求，种植面积≥1亩的玉米种植户，给予每亩100元一次性补助，每户最高补助1000元，经初步摸排，脱贫户共摸排3户，补助亩数为23亩，小计0.23万元；对辖区内脱贫户自家房前屋后、前庭后院、盘活土地等发展家庭种植果蔬（不含庭院设施种植），且种植面积在0.2亩以上的，按照每亩500元标准给予一次性补助，每户最高补助1000元，经初步摸排，共摸排14户，补助亩数为6.3亩，小计0.315万元。共计0.545万元。通过落实以奖代补政策，激励群众发展生产内生动力。</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玉米增产补助面积	=23亩
			庭院经济种植补助面积	=6.3亩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兑现补助完成时限	2025年11月底前
		成本指标	享受玉米增产补助标准	≤100元/亩
			庭院经济种植补助标准	≤500元/亩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脱贫户数	≥17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8.0%	

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本布图镇2025年度产业到户补助类庭院特色种植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恰格德尔加甫(13279779088)	
主管部门	博湖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博湖县本布图镇人民政府	
资金情况(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8.65		
	其中:财政拨款	8.65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根据《关于下达2025年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预算的通知》巴财农[2025]12号文,我镇补助种植业生产发展,主要粮作物(玉米)单产提升,补助标准:种植面积≥1亩的玉米种植户,较2024年全县玉米单产提升2%以上的,给予每亩100元一次性补助,每户最高补助1000元。预计种植800亩,共计8万元;支持耕地质量保护和提升,补助标准:县域内当年耕地深松补助区域内实施深松整地作业的帮扶对象。经验收合格,公示无异议后,给予每亩15元一次性补助,最高补贴300元。预计耕地深松亩20亩,共计0.03万元;支持发展设施种植,补助标准:种植面积≥1亩的一个标准棚,种菜(西红柿、辣椒)购置种苗的,按照每棚400元给予一次性补助,经初步统计,共摸排8个标准棚,小计补贴0.32万元;种植面积≥1亩的拱棚(不含简易小拱棚)改造提升的(棚膜或保温被换新),按照每棚300元给予一次性补助。共摸排10个拱棚,补贴小计0.3万元。促进相关产业发展,为脱贫户创造持续稳定的经济效益,助力巩固脱贫成果和乡村振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玉米单产提升补助亩数	≥800亩
			耕地深松补助亩数	≥20亩
			购置种苗设施大棚补助数量	≥8座
			改造提升拱棚补助数量	≥10座
		质量指标	补助发放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本布图镇2025年度产业到户补助类庭院特色种植项目补助发放完成时限	2025年11月30日前
		成本指标	玉米单产提升补助标准	≤100元/亩
			耕地深松补助标准	≤15元/亩
	购置种苗设施大棚补助标准		≤400元/座	
拱棚改造补助标准	≤300元/座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脱贫劳动力受益户数	≥123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口满意度	≥98.0%	

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博湖县本布图镇2025年脱贫劳动力及监测对象外出务工一次性补助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恰格德尔加甫 (13279779088)	
主管部门	博湖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博湖县本布图镇人民政府	
资金情况(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52		
	其中:财政拨款	2.52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根据《关于下达2025年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预算的通知》巴财农[2025]12号文,我镇对当年连续务工就业3个月以上的外出务工帮扶对象中,疆外按照每人2000元的补助给予外出务工一次性补助;疆内跨地州市(含兵团)按照每人1000元的标准给予外出务工一次性补助。对地区内跨县(含兵团)的,按照每人200元的标准给予外出务工一次性补助。若同时符合几类情况则按照符合情况的最高补贴金额执行,不可重复享受。省外务工4人,兑付补助资金0.8万元;省内州外务工10人,兑付补助资金1万元;县外州内务工36人;兑付补助资金0.72万元。共计2.52万元;总计受益50人。项目实施鼓励脱贫人口外出务工,改善脱贫人口生产生活条件,提高年收入水平,提升农民群众的幸福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脱贫人口省外务工人数	≥4人
			补助脱贫人口省内州外务工人数	≥10人
			补助脱贫人口县外州内务工人数	≥36人
		质量指标	补助发放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兑现补助完成时限	2025年11月前
		成本指标	省外务工补助标准	≤2000元/人
			省内州外务工补助标准	≤1000元/人
	县外州内务工补助标准		≤200元/人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脱贫人口就业人数	≥50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口满意度	≥98.0%	

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博湖县本布图镇2025年脱贫劳动力及监测对象自主创业补助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恰格德尔加甫 (13279779088)	
主管部门	博湖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博湖县本布图镇人民政府	
资金情况(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0.30		
	其中:财政拨款	0.3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根据《关于下达2025年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预算的通知》巴财农[2025]12号文,我镇对2025年新取得营业许可且工商营业执照经营地址在县域内的帮扶对象,从事经营生产活动、经营面积在20平方米(含)以上,正常经营至少6个月的,按照2000元标准给予一次性补助,经初步摸排统计1人,涉及资金0.2万元;生产或经营面积不足20平方米(包括餐车、零售点等移动式摊位),正常经营至少3个月的,按照1000元的标准给予一次性补助,经初步摸排统计1人,涉及资金0.1万元。生产或经营面积以房屋所有权证为准。共计,自主创业2户,涉及资金0.3万元。通过项目实施鼓励脱贫人口自主创业就业,改善脱贫人口生产生活条件,提高年收入水平,提升农民群众的幸福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自主创业6个月以上人数	≥1人
			补助自主创业3个月以上人数	≥1人
		质量指标	补助发放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兑现补助完成时限	2025年11月前
		成本指标	自主创业6个月以上补助标准	≤2000元/人
			自主创业3个月以上补助标准	≤1000元/人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脱贫劳动力受益人数	≥2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口满意度	≥98.0%	

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塔温觉肯乡2025年脱贫劳动力外出务工补助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木拉提·库尔班 (18699661199)	
主管部门	博湖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塔温觉肯乡人民政府	
资金情况（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42		
	其中：财政拨款	4.42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p>根据《关于下达2025年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预算的通知》巴财农[2025]12号文件要求，在过渡期内当年对16岁以上跨省务工且稳定就业3个月及以上的脱贫劳动力（含三类监测对象）进行务工补助，按照每年2000元/人的标准给予补助，预计务工人数7人。在过渡期内当年对16岁以上省内州外务工且稳定就业3个月及以上的脱贫劳动力（含三类监测对象）进行务工补助，每年按照1000元/人的标准给予补助，预计务工人数21人。在过渡期内当年对16岁以上县外州内务工且稳定就业3个月及以上的脱贫劳动力（含三类监测对象）进行务工补助，每年按照200元/人的标准给予补助，预计务工人数46人。</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疆外务工人数	=7人
			补助州外疆内务工人数	=21人
			补助县外州内务工人数	=46人
		质量指标	补助发放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兑现补助完成时限	2025年11月前
		成本指标	县外州内务工补助标准	≤200元/人
	州外疆内务工补助标准		≤1000元/人	
	疆外务工补助标准		≤2000元/人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脱贫劳动力受益人口数	≥74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8%	

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博湖县查干诺尔乡 2025年脱贫劳动力及 监测对象外出务工一 次性补助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巴都木才仁 (15099234991)	
主管部门	博湖县人社局	实施单位	博湖县查干诺尔乡人民 政府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56		
	其中:财政拨款	3.56		
	其他资金	0.00		
总体 目标	年度目标			
	<p>根据《关于下达2025年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预算的通知》巴财农[2025]12号文件要求，我乡按照自主、自愿申报原则对纳入全国防止返贫监测和衔接推进乡村振兴信息系统管理，有发展条件、发展愿望的帮扶对象，重点扶持监测对象家庭及人均纯收入万元以下脱贫户劳动力，当年连续务工就业3个月及以上的外出务工帮扶对象中，疆外按照每人2000元的标准给予一次性补助，经摸排统计9人，需补助资金1.8万元；疆内跨地州市（含兵团）按照每人1000元的标准给予一次性交通补助，使用自治区衔接资金发放，经摸排统计11人，需补助资金1.1万元；州内县外按照每人200元的标准给予一次性交通补助，使用自治区衔接资金发放，经摸排统计33人，需补助资金0.66万元。通过项目实施引导和支持脱贫户、监测对象劳动力外出务工，促进脱贫户、监测对象稳定就业、实现脱贫致富</p>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跨省外务工人数	≥9人
			补助省内州外务工人数	≥11人
			补助州内县外务工人数	≥33人
		质量指标	补助发放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兑现补助完成时限	2025年11月底前
		成本指标	跨省就业外出务工补助标准	≤2000元/人
	省内州外务工补助标准		≤1000元/人	
	州内县外务工补助标准		≤200元/人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脱贫劳动力受益人数	≥53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村民满意度	≥98.0%	

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博湖县才坎诺尔乡外出务工补助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孟和才次克(186996998918)	
主管部门	博湖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博湖县才坎诺尔乡人民政府	
资金情况(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6.00		
	其中:财政拨款	6.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根据《关于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巴财农[2025]11号文件要求,我乡针对在过渡期内当年对16岁以上外出务工且稳定就业3个月及以上的脱贫劳动力(含三类监测对象)进行外出务工补助。根据2024年外出人员务工补助情况,预计县外州内70人;州外疆内30人;疆外8人。通过该项目的实施鼓励脱贫人口外出务工,改善脱贫人口生产生活条件,提高年收入水平,提升农民群众的幸福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县外州内外出务工人数	=70人
			州外疆内外出务工人数	=30人
			疆外外出务工人数	=8人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兑现补助完成时限	2025年11月底前
		成本指标	县外州内外出务工补贴标准	≤200元/人
	州外疆内外出务工补贴标准		≤1000元/人	
	疆外外出务工补贴标准		≤2000元/人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脱贫劳动力受益人数	≥108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口满意度	≥98%	

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博湖县乌兰再格森镇2025年脱贫劳动力及监测对象外出务工一次性补助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道尔加拉(13999006543)	
主管部门	博湖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博湖县乌兰再格森镇人民政府	
资金情况(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20		
	其中:财政拨款	2.2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根据《关于下达2025年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预算的通知》巴财农[2025]12号文件要求,我乡针对在过渡期内当年对16岁以上外出务工且稳定就业3个月及以上的脱贫劳动力(含三类监测对象)进行外出务工补助。根据2024年外出人员务工补助情况,预计县外州内25人;州外疆内9人;疆外4人。通过该项目的实施鼓励脱贫人口外出务工,改善脱贫人口生产生活条件,提高年收入水平,提升农民群众的幸福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县外州内出务工人数	=25人
			州外疆内出务工人数	=9人
			疆外外出务工人数	=4人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兑现补贴完成时限	2025年11月底前
		成本指标	县外州内出务工补贴标准	≤200元/人
			州外疆内出务工补贴标准	≤1000元/人
	疆外外出务工补贴标准		≤2000元/人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脱贫劳动力受益人数	≥38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口满意度	≥98%	

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博斯腾湖乡2025年脱贫劳动力转移就业补助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江剑君 (18599262701)	
主管部门	博湖县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博湖县博斯腾湖乡人民政府	
资金情况(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0.76		
	其中:财政拨款	0.76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p>根据《关于下达2025年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预算的通知》巴财农[2025]12号文件要求,我乡按照自主、自愿申报原则对纳入全国防止返贫监测和衔接推进乡村振兴信息系统管理,有发展条件、发展愿望的帮扶对象,对当年连续务工就业3个月以上的外出务工帮扶对象中,疆外按照每人2000元的标准给予一次性补助;疆内跨地州市(含兵团)按照每人1000元的标准给予一次性补助;对地区内跨县(含兵团)的,按照每人200元的标准给予一次性补助,若同时符合几类情况则按照符合情况的最高补贴金额执行,不可重复享受,共摸排13人,合计0.76万元。通过落实以奖代补政策,激励群众发展生产内生动力。</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跨省外务工人数	=1人
			补助省内州外务工人数	=4人
			补助州内县外务工人数	=8人
		质量指标	补助发放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兑现补助完成时限	2025年11月底前
		成本指标	跨省外务工补助标准	≤2000元/人
			省内州外务工补助标准	≤1000元/人
	州内县外务工补助标准		≤200元/人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脱贫劳动力受益人口数	≥13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8.0%	

绩效目标

项目名称	博湖县特设岗补贴项目
主管部门	博湖县农业农村局
资金情况（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
	根据《关于下达2025年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2025]12号文件要求，对2025年1月至2025年12月年满16周岁以补贴标准每月500元/人，共计191.4万元，鼓励脱贫劳动力从事提升群众的幸福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申报表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罗克曼·如则 (13579037617)
实施单位	博湖县农业农村局
	191.40
	191.40
	0.00

目标

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预算的通知》巴财农上60周岁以下的319名从事扶贫特设岗的脱贫劳动力给予补贴，特设岗工作，改善脱贫劳动力生产生活条件，提高年收入水平，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特设岗补贴人数	≥ 319 人
特设岗补贴次数	=12次
特设岗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特设岗补贴发放完成时间	2025年12月28日前
特设岗补贴标准	≤ 500 元/人/月
带动脱贫劳动力受益人数	≥ 319 人
受益人口满意度	$\geq 98.0\%$

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塔温觉肯乡2025年农村公共照明设施安装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木拉提·库尔班 (18699661199)	
主管部门	博湖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塔温觉肯乡人民政府	
资金情况(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78.96		
	其中:财政拨款	278.96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根据《关于下达2025年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预算的通知》巴财农[2025]12号文件要求,我乡计划安装照明设备892套,改善群众出行环境,丰富群众夜间生活。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采购并安装生产生活照明设施数量	≥892套
		质量指标	政府采购率	=100%
			设备质量合格率	=100%
			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采购并安装生产生活照明设施完成时限	2025年11月前
		成本指标	采购并安装生产生活照明设施成本	≤3096.18元/套
	项目前期费		≤2.78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脱贫户数	≥510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8.0%

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塔温觉肯乡2025年防渗斗渠项目建设目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木拉提·库尔班 (18699661199)	
主管部门	博湖县水利局	实施单位	博湖县塔温觉肯乡人民政府	
资金情况(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52.10		
	其中:财政拨款	152.1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p>根据《关于下达2025年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预算的通知》巴财农[2025]12号文件要求,我乡计划新建设防渗渠2.03公里,通过项目的实施,有效减少水资源的浪费、规范用水渠道,切断水污染源,可极大地改善农民群众的生产生活条件,强化农业发展和农业产业调整。</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防渗斗渠长度	≥2.03公里
			质量指标	设计变更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开工时间	2025年9月前
			项目完工时间	2025年11月前
		成本指标	新建防渗斗渠成本	≤74.18万元/公里
	项目前期费		≤1.52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脱贫户数	≥21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8.0%

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博湖县本布图镇新布呼村一、二组排水管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恰格德尔加甫 (13279779088)	
主管部门	博湖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博湖县本布图镇人民政府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653.51		
	其中: 财政拨款	653.51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p>根据《关于下达2025年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预算的通知》巴财农[2025]12号文，我镇完善新布呼村一、二组排水管网基础设施。新建DN300排水管5800m，DN400排水管1150m，DN150出户管6500m，直径1000检查井260座，直径1000沉泥井20座，一体化提升泵站1座，DN150压力排水管2400m，直径1.2m压力检查井10座，3*2*2.4m消能井1座，直径1.2m排气井3座，直径1.2m泄水井2座，路面恢复8000平方米，渠道恢复（渠宽6.0米）2处，顶管穿渠2处，顶管穿路（路宽12米）1处。通过该项目的实施，提高美丽乡村质量，解决村民用水问题，改善了群众人居环境，带动脱贫户增收，受益人口数增加，不断提升群众幸福感、获得感。</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DN300排水管长度	≥5800米
			新建DN400排水管长度	≥1150米
			新建DN150出户管长度	≥6500米
			新建直径1000检查井数量	≥260座
			新建直径1000沉泥井数量	≥20座
			新建一体化提升泵站数量	≥1座
			新建DN150压力排水管长度	≥2400米
			新建直径1.2m压力检查井数量	≥10座
			新建3*2*2.4m消能井数量	≥1座
			新建直径1.2m排气井数量	≥3座
			新建直径1.2m泄水井数量	≥2座
			恢复路面面积	≥8000平方米
			恢复渠道数量	≥2处
			顶管穿渠数量	≥2处
		顶管穿路数量	≥1处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设计变更率	≤10%
		时效指标	项目开工时限	2025年9月前
	项目完成时限		2025年12月前	
	成本指标	新建DN300排水管成本	≤350元/米	
		新建DN400排水管成本	≤430元/米	
		新建DN150出户管成本	≤120元/米	
		新建直径1000检查井成本	≤3321元/座	
		新建直径1000沉泥井成本	≤3500元/座	
新建一体化提升泵站成本		≤19万元/座		
新建DN150压力排水管成本		≤170元/米		
新建直径1.2m压力检查井成本		≤3500元/座		
新建3*2*2.4m消能井成本		≤25000元/座		
新建直径1.2m排气井成本		≤5000元/座		
新建直径1.2m泄水井成本		≤4394.5元/座		
恢复路面成本		≤170元/平方米		
恢复渠道（渠宽6.0米）成本		≤5000元/处		
顶管穿渠成本		≤60000元/处		
顶管穿路（路宽12米）成本	≤60000元/处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前期费	≤6.53万元		
	受益人口数	≥200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8.0%	

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博湖县才坎诺尔乡人居环境整治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孟和才次克(18699699891)	
主管部门	博湖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博湖县才坎诺尔乡人民政府	
资金情况(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44.00		
	其中:财政拨款	144.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根据《关于下达2025年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预算的通知》巴财农[2025]12号文件要求,才坎诺尔村新建公共区域设施照明160盏;才坎诺尔村新建庭院经济矩形渠1200米;拉罕诺尔村新建公共区域地面硬化1000平方米;拉罕诺尔村新建庭院经济毛渠1公里。通过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以美丽乡村建设为重点,以村容村貌提升为主攻方向,深入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改善村镇面貌和人居生态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公共区域设施照明数量	=160盏
			新建庭院经济矩形渠长度	=1200米
			新建公共区域地面硬化面积	=1000平方米
			新建庭院经济毛渠长度	=1000米
			人居环境整治村个数	≥1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项目设计变更率	≤5%
		时效指标	项目开工时间	2025年7月30日前
			项目完成时间	2025年10月30日前
		成本指标	新建公共区域设施照明成本	≤2633.75元/盏
	新建庭院经济矩形渠成本		≤417.83元/米	
	新建公共区域地面硬化成本		≤181.4元/平方米	
	新建庭院经济毛渠成本		≤321.4元/米	
	前期费		≤1.44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脱贫人数	≥313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建档立卡脱贫人口满意度	≥98%	

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博湖县查干诺尔乡查干诺尔村2025年基础设施提升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巴都木才仁 (15099234991)	
主管部门	博湖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博湖县查干诺尔乡人民政府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20.00		
	其中:财政拨款	12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根据《关于下达2025年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预算的通知》巴财农[2025]12号文件要求,我乡新建路沿石3000米,每米105.3元,小计31.59万元;隔离设施3000米,每米125.3元,小计37.59万元;公共区域地面硬化3000平方米,每平方米165.3元,小计49.59万元,预计前期费1.2万元。通过项目的实施有效改善人居环境,方便群众生产生活,提高农牧民生活质量,打造生态宜居生活,同时使村容村貌更加美观。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隔离设施长度	≥3000米
			新建路沿石长度	≥3000米
			新建公共区域地面硬化面积	≥3000平方米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设计变更率	≤5%
		时效指标	项目开工时间	2025年7月底前
			项目完工时间	2025年10月底前
		成本指标	新建隔离设施成本	≤125.3元/米
			新建路沿石成本	≤105.3元/米
			新建公共区域地面硬化成本	≤165.3元/平方米
			项目前期费成本	≤1.2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群众户数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村民满意度	≥98.0%	